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有的天娱数科股票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基本情况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出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光线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线影业”）持有的天娱数字科技（大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354，以下简称“天娱数科”；曾用名：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原股票简称：天神娱乐）股票，并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指派专人负责具体操作事宜，期限为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及光线影业持有的天娱数科股票出售完毕之日。

本次交易前，公司持有天娱数科33,884,545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2.05%；光线影业持有天娱数科9,060,010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0.55%。公司及光线影业合计持有天娱数科42,944,555股股份，占其总股本的2.60%。

2020年6月4日至2023年2月17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持有的天娱数科上述全部股票，成交均价为人民币3.86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13,072.01万元；光线影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出售持有的天娱数科上述全部股票，成交均价为人民币6.35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5,752.01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光线影业不再持有天娱数科的股票。

公司及光线影业出售天娱数科股票的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光线影业根据证券市场情况择机对其持有的股票资产进行处置，可以

有效回笼资金，加快资金周转速度，有利于提高资产运营效率，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及股东价值最大化。本次出售期间预计增加公司现金流入共计人民币18,801.43万元，出售所得资金用于支持公司发展。

以上数据为公司初步核算数据，最终数据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日